

未經發交主要委員會而通過之決議案

目次

決議案編號	標題	項目	通過日期	頁次
二三七一(二十二)	准許模里西斯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A/L.545 and Add.1 and 2).....	九十九	一九六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1
二三七二(二十二)	西南非問題(A/L.546/Rev.1).....	六十四	一九六八年六月十二日	1
二三七四(二十二)	出席大會第二十二屆會各會員國代表之全權證書(A/6990/Add.1)	三(b)	一九六八年六月十二日	3
二三七五(二十二)	出席大會第二十二屆會各會員國代表之全權證書(A/6990/Add.1)	三(b)	一九六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3

其他決定

西南非特別教育及訓練方案、葡管各領土特別訓練方案及南非人民教育及訓練方案之統一與合併問題：秘書長報告書.....	六十八	一九六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3
中東之情勢.....	九十四	一九六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3

二三七一(二十二)。准許模里西斯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

大會，

鑒悉一九六八年四月十八日安全理事會推薦模里西斯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¹

業已審查模里西斯之入會申請書，²

決議准許模里西斯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

一九六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一六四三次全體會議。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二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九十九，文件 A/7083。

² A/7073。該文件之印本載見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三年，一九六八年一月、二月、三月份補編，文件 S/8466。

二三七二(二十二)。西南非問題

大會，

業經審議聯合國西南非理事會之報告書，³

覆按大會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一九六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決議案二一四五(二十一)、一九六七年五月十九日決議案二二四八(特五)及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案二三二四(二十二)與二三二五(二十二)，

察悉南非政府拒絕自西南非領土撤出其行政當局，阻撓該領土依照聯合國有關決議案獲得其獨立，深為關懷，

³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二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六十四，文件 A/7088。

鑒於南非在國外繼續佔領西南非領土實構成對國際和平與安全之重大威脅，後果至為嚴重，

對於南非政府繼續拒絕履行其對聯合國及對整個國際社會之義務，致使聯合國西南非理事會未能有效執行大會所授予該理事會之職責，構成公然違抗聯合國之權力，深為關切，

對於南非政府違抗關於非法逮捕、驅逐、審訊及判決從事獨立鬭爭之西南非愛國人士之大會決議案二二四(二十二)及安全理事會一九六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決議案二四五(一九六八)與一九六八年三月十四日決議案二四六(一九六八)引以為憾，

深知依照大會決議案二一四五(二十一)及二二四八(特五)之規定，聯合國對西南非人民及領土負有特別與直接之責任，

案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二四六(一九六八)，尤其是在其前文最後一段中，理事會承認對西南非人民及領土負有特別責任，

計及西南非人民代表與聯合國西南非理事會諮商時所表示之意見，

一．宣告依照其人民之意願，茲後西南非應定名為“納米比亞”；

二．察悉聯合國西南非理事會之報告書，並嘉許該理事會執行其所負職責之努力；

三．決定應將聯合國西南非理事會定名為“聯合國納米比亞理事會”，將聯合國西南非專員定名為“聯合國納米比亞專員”；

四．決定聯合國納米比亞理事會應計及大會決議案二二四八(特五)之規定，優先執行下開職責：

(a) 理事會應與依照決議案二二四八(特五)第三節第二段之規定被請對納米比亞給予技術及財政協助之各專門機關及聯合國其他主管機構諮商並合作，負責規定提供此項協助之協調緊急方案，以應現有情勢之急迫需要；

(b) 理事會應與表示興趣與關懷之各國政府諮商，為納米比亞人舉辦訓練方案，以謀造就公務員與技術及專業人員幹部，以便擔任該國之公共行政與社會、政治及經濟發展事宜；

(c) 理事會應就對納米比亞人發給旅行證件使能在國外旅行之問題，作為一緊急事項繼續其諮商工作；

五．重申納米比亞人民在自由與獨立方面之不可割讓權利及為反對外國佔領而奮鬥之合法性；

六．譴責南非政府一貫拒絕遵從大會及安全理事會之決議案，拒絕撤出納米比亞並阻撓聯合國納米比亞理事會為前往納米比亞所作之努力；

七．譴責南非政府旨在鞏固其對納米比亞之非法控制並破壞納米比亞人民團結與領土完整之行動；

八．譴責各國之與南非政府在政治、軍事及經濟上繼續合作從而鼓勵該政府違抗聯合國之權力並阻撓納米比亞獲得獨立者之行動；

九．請所有國家切勿與南非政府作此種可使南非在納米比亞繼續其非法佔領之往來，並採取有效之經濟及其他措施以確保南非行政當局立即撤出納米比亞；

一〇．復促請所有國家對納米比亞人民爭取獨立之合法奮鬥給予必要之道義及物質援助，並協助聯合國納米比亞理事會執行其任務；

一一．認為南非違抗聯合國有關決議案並無視該領土之確定國際地位，繼續侵佔納米比亞，對國際和平與安全構成重大威脅；

一二．重申其對南非政府立即並無條件自納米比亞撤出所有軍警及行政當局之要求；

一三．建議安全理事會趕緊採取一切適當步驟，使本決議案得以實施，並根據聯合國憲章規定採取有效措施，以確保南非之立即撤離納米比亞，並使納米比亞得依照大會決議案二一四五(二十一)獲得獨立；

一四．請秘書長繼續提供一切可能協助，使聯合國納米比亞理事會能履行其責任；

一五．請秘書長就本決議案實施情形向大會及安全理事會具報。

一九六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一六七一次全體會議。